岳阳学院学生工作处

关于做好2026-2027学年国家助学金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6年普通高校国家奖助学金评审工作的通知》、《岳阳学院国家助学金评定实施办法》等相关文件精神，现就做好我校2026-2027学年国家助学金评审工作通知如下：

一、名额分配

学工处依据全国资助系统下达的特困学生名单，结合各学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对省教育厅下达的名额进行了分配（见附件1）。请各学院严格按照文件要求认真开展国家助学金评审工作，做到专款专用，不得随意增减资助名额、拆分指标，不得挤占挪用，要将资金切实落实到学生身上。

二、申请条件

1.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2.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学院规章制度；

3.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积极参加集体活动和公益活动；

4.勤奋学习，积极上进；

5.已被认定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俭朴。

三、时间安排

10月30日　各学院组织评审，完成公示，并录入湖南省智慧资助平台；

10月31日-11月19日　学工处复审，报校务会审定并公示；

11月20日前，学工处报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备案。

四、工作要求

1.评审工作应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严格执行评审程序，防止不正之风，杜绝弄虚作假行为，确保国家助学金真正用于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2.各学院要成立助学金评审小组，负责国家助学金的评审事宜。在评审工作中，要核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学习情况以及获得资助的情况，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

3.要认真落实国家资助政策，助力乡村振兴，对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学生、特困供养学生、孤儿、烈士子女、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及残疾人子女、建档立卡困难职工子女等特殊困难群体要重点予以保障，学院可结合实际给予较高档次（标准）资助。学院要对防止返贫动态监测中“边缘易致贫户”、“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户”家庭的学生予以关注，根据学生资助有关规定和实际情况及时纳入资助保障范围。若有特殊群体学生主动放弃评定或降低评定挡次的，各学院须进一步了解情况，学生仍坚持放弃，务必要求学生本人提交纸质版《自愿放弃声明》。

4.在同一学年内，申请并获得国家助学金的学生，可同时申请并获得国家奖学金或国家励志奖学金。

5.申报材料要求：申请学生填写《岳阳学院2026-2027学年“国家助学金”申请表》（见附件2），统一用A4纸印制，申请理由内容简明扼要，突出重点；《岳阳学院2026-2027学年度秋季国家助学金名单》（见附件3）用A4纸横排打印，由党总支书记签字、加盖公章（一式一份，盖骑缝章），注意：附件2纸质档交学工处签字盖章后留学院存档；附件3纸质档交学工处存档，同时提交电子版（Excel格式）。

6.国家助学金评审期间，学工处设立意见电话，学生如有异议，可于11月20日前向学工处反映，电话：0730-8890066。

7.全日制在校退役士兵学生不参与国家助学金评选，全日制在校退役士兵学生统一享受本科生国家助学金（退役士兵）。

附件：1.岳阳学院2026-2027学年国家助学金名额分配表

2.2026-2027学年本专科生国家助学金申请表

3.岳阳学院2026-2027学年度秋季国家助学金名单

学生工作处

2026年9月28日

附件 1

岳阳学院 2026-2027 学年国家助学金名额分配表

学院	2025 级学院人数（不含休学、入伍）	2026 级学院人数（不含休学、入伍）	总人数	一等助学金 4800 元/人．年	二等助学金 3700 元/人．年	三等助学金 2600 元/人．年
马克思主义学院	306	181	487	44	22	65
化工与材料学院	253	352	605	54	28	81
机械与智能制造工程学院	586	578	1164	105	53	156
信息工程学院	580	581	1161	104	53	155
经济与管理学院	763	744	1507	135	69	202
文学与传媒学院	463	423	886	80	41	119
艺术与体育学院	255	236	491	44	22	66
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	135	251	386	35	18	51
合 计	3341	3346	6687	601	306	895

附件 2

2026-2027 学年本专科生国家助学金申请表

<table>
<tr><td rowspan="5">本人情况</td><td>姓　名</td><td></td><td>性别</td><td></td><td>出生年月</td><td></td><td rowspan="5">照片</td></tr>
<tr><td>民　族</td><td></td><td>政治面貌</td><td></td><td>入学时间</td><td></td></tr>
<tr><td>学 号</td><td colspan="2"></td><td>所在年级</td><td></td></tr>
<tr><td>身份证号码</td><td colspan="2"></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 colspan="5">学院　　专业　　班</td></tr>
<tr><td rowspan="3">家庭经济情况</td><td>家庭人口总数</td><td colspan="6"></td></tr>
<tr><td>家庭月总收入</td><td></td><td>人均月收入</td><td></td><td>收入来源</td><td></td></tr>
<tr><td>家庭住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td></tr>
<tr><td rowspan="6">家庭成员情况</td><td>姓　名</td><td>年龄</td><td>与本人关系</td><td colspan="3">工作或学习单位</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8">申请理由

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8">学院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8">学校审核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附件 3：岳阳学院 2026-2027 学年度秋季国家助学金名单

学院：　　签字：

序号	学生姓名	居民身份证号码	院系	专业	学号	性别	民族	入学年月	申请金额	工行卡号	备注